

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

独立意见

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 2016 年 8 月 17 日召开。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 号）、《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 号）、《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本着对公司、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和实事求是原则，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意见如下：

一、关于 201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独立意见

经过核查了解，2016 年 1 月-6 月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1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真实、客观反映了募集资金的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了《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的规定，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正常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也不存在以前年度发生并累计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的关联方违规占用资金等情况。

三、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较好地执行了《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和《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的规定，没有违规担保的情况发生。截至6月30日，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总额为人民币15亿元。公司对各子公司累计提供担保合计人民币66190万元（包括人民币51240万元、美元2300万元，美元汇率按6.5计算），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38.43%。公司无逾期担保事项，也无为股东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事项。

截至2016年6月30日，公司对外担保情况如下：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与子公司之间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西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市西陇化工有限公司/上海西陇化工有限公司/佛山西陇化工有限公司/北京西陇化工有限公司/厦门西陇化工有限公司/香港西陇化工有限公司	2015 年 08 月 11 日	27,900		0	连带责任保证	至授信合同项下债务清偿之日止	否	否
广州市西陇化工有限公司	2015 年 08 月 11 日	3,340	2856 年 12 月 01 日	2,856.12	连带责任保证	该债权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 2 年止	否	否
广州市西陇化工有限公司	2015 年 04 月 15 日	4,000		16.71	连带责任保证	自具体授信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 2 年。	否	否
西陇化工（香港）有限公司*	2015 年 04 月 15 日	2,040			连带责任保证	至授信合同项下债务清偿之日止	否	否
西陇化工（香港）有限公司*	2016 年 07 月 02 日	9,656			连带责任保证	2017 年 6 月 28 日	否	否
上海西陇化工有限公司	2015 年 09 月 30 日	5,000		1,771.47	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合同生效起至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否
上海西陇化工有限公司	2015 年 09 月 30 日	5,000	0072 年 03 月 27 日	3,072.27	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合同生效起至最后一期债务履	否	否

						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上海西陇化工有限公司*	2015 年 11 月 18 日	13,600			0	连带责任保证	自担保合同签署之日起计，直至授信合同项下的相关银行业务项下债务 履行期届满之后 2 年止。	否	否
西陇（上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2016 年 01 月 19 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自担保合同签署之日起计，直至保证义务履行期届满起 24 个月	否	否
西陇（上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2016 年 01 月 19 日	3,000			544.31	连带责任保证	最后一个付款日起满 2 年之日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76,536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18,732.35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15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8,260.88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C1）		76,536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C2）		18,732.35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C3）		150,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C4）		8,260.88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4.71%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E）				8,260.88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部分的金额（F）				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如有）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如有）				无					

四、关于申请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独立意见

公司基于实际资金需求情况，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的超短期融资券，募集的资金将主要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偿还借款的用途。该事项符合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注册及发行的有关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有助于公司拓宽融资渠道、优化融资结构、降低融资成本及风险，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我们同意公司申请发行超短期融资券。

独立董事：卢锐 张宏斌 陈水挟

二〇一六年八月十七日